

证券代码：873912

证券简称：金广恒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97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72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36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74,000.00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6,000.00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8,500.00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5 家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5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F	批发和零售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J	金融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300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000.00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 家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76.64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2021 年已审结的案件 1 项，系中州期货有限公司民事诉讼案件，已执行完毕。

3. 诚信记录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吴江先生,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其中 2000 年至 2015 年就职于江苏天宏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6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作为项目合伙人,先后苏州资管、亿丰发展、骏环昇旺、中国移动江苏省分公司等多家公司提供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洪磊先生,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其中 2000 年至 2015 年就职于江苏天宏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先后为苏州资管、亿丰发展、骏环昇旺、中国移动江苏省分公司等多家公司提供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吴韧女士,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拟 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包括:6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审计收费 2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 万元。

上期（2022）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

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2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原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其理解和支持。公司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表示诚挚的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4 日